

第一章 穿越選面首

豔陽七月，太陽如爐火般烤著地面，通往建平的官道上，一輛輛馬車徐徐前進，拉車的馬匹健壯，馬蹄躡躡敲擊著地面，濺起陣陣塵霧。

馬車顛簸得厲害，車內正昏睡的一名少年頭部不幸撞到車窗，低呼一聲，迷迷糊糊睜開眼睛。

同行的另外兩位少年眼中閃過幸災樂禍的神色，旋即有些失望，碰到的怎麼不是臉呢？

看到眼前的一切時，沈世倫整個人都懵了。

狹小的空間，華麗的雕刻裝飾，以及顛簸的感覺，讓他一度以為自己在作夢，只是那真實的觸感讓他推翻自己的猜測。

下一刻，腦海中一段不屬於他的記憶湧現，讓沈世倫肯定了自己的想法。

穿越！這個小說中出現無數次的詞竟是讓他趕上了。

還真是……上天有眼。

沈世倫是從山裡走出來的大學生，那一年他們那裡共出了三個大學生，以沈世倫考得最好，卻也只是普通的大學。

沈世倫受夠了窮得連蠟燭都要算計著用的日子，從大山出來的那一刻，他就沒打算回去。

大學畢業後，他靠著自己在大學期間兼職攢的錢作為啟動資金，創了一個公司，然後經過十年的努力一步步地做大，成了千萬富翁。

這十年間，他沒享受過一天有錢的好處，總是在不停地加班、談合作，如今錢賺夠了，他將公司的事情暫時交托給副總，然後訂了一張機票出國遊玩。

結果剛玩幾天就被一小白臉雇人給打死了，起因僅僅是在海邊玩時，他的富婆金主多看了沈世倫幾眼！

相比起沈世倫有些悲慘的經歷，他現在這具身體很會投胎。

原身同樣叫沈世倫，是康縣首富的嫡長子，從小錦衣玉食，每次出行都有丫鬟和小廝跟著，從來不知道缺錢是什麼感覺。

不出意外，等他爹百年，他就會是新的康城首富，然後娶一位端莊賢慧的妻子，納幾個顏色姣好的妾室。

事情照這麼發展下去，原身絕對是妥妥的人生贏家，只可惜命運弄人，在不知不覺中，命運悄悄拐了個彎。

今年年初，登基四年，去年大婚，今年剛親政的乾興帝發佈了他親政後的第一份聖旨，命乾朝各地為宜昌長公主挑選十五到十八歲的美男子，入長公主府！

不提此事在朝野上下引起的震動，下面的地方沒有話語權，只能老老實實地執行聖旨。

原身是康縣，乃至大成府都很出名的美男子，很多喜愛顏色的官宦小姐甚至拋棄土農工商的階級成見想和他結親。

沈老爺待價而沽，一直未曾替沈世倫定下親事，可聖旨一出，他連片刻的猶豫都沒有，主動替原身報名。

以原身的相貌根本不用考核，官府馬上通過，並且不用參加選拔，直接占了一個名額，隨後就跟隨眾人踏上前往乾朝國都建平的路途。

一切進行得很順利，沈老爺和官府都很滿意，只是所有人都忽略了原身的想法。原身其實很滿意自己的生活，還夢想著以後接了父親的班該怎麼把家裡的生意做大，他不想去給一個女人當面首，即便那是乾朝最有權力的女人。

原身性子有些弱，不敢忤逆父親的決定，可偏偏心思敏感，總是生悶氣，然後就把自己氣死了……

接受完原身的記憶，沈世倫心下一安，只要不是自己害死的就好。

至於接下來的命運，他一個現代人倒是比原身容易接受。

他是從社會最底層爬起來的人，只信奉一個原則——只要不犯法，為達目的可以不擇手段。

面首會讓一個男人失去他的尊嚴，卻也讓他避開了賺錢養家的責任。

有捨必有得，他前世辛苦了一輩子，養活了一整個公司的人，也是時候讓別人養他了。

前世他心心念念的就是賺錢，現在他倒是不缺錢了，可在古代並不是有錢就可以，還必須要有權，不然那大名鼎鼎的沈萬三就是血淋淋的教訓。

沈老爺同樣明白這個道理，所以他才會不顧原身的意願，讓他進長公主府。

沈世倫倒是和沈老爺想法一致，他想成為人上人，進長公主府是最好的選擇，可比走仕途輕鬆多了，而且現在也容不得他退縮，他的名字已經在花名冊上，既然不是他想放棄就能放棄的，那不如坦然接受。

馬車並沒有因為沈世倫的思緒停止前進，此時馬車已經駛進建平城。

「這就是建平嗎？比康縣大了何止十倍。」

循聲望去，沈世倫才注意到車內另外兩個人。

這兩人和沈世倫一樣都是康縣人，雖沒沈世倫家世好，卻也出身於康縣的大族，兩人生有一副好相貌，想要藉著這次機會一飛沖天。

左邊那人叫康行止，面如冠玉，一雙嫵媚的桃花眼，似是多情又無情；右邊的叫康行令，和康行止是同族兄弟。

不同於康行止俊美得肆意，康行令雙眸透著靈動，鼻梁挺拔，嘴角掛著輕淺的笑意，剛才開口說話的便是他。

有人的地方就有江湖，這兩人相貌家世都比不過沈世倫，再加上兩人出自同族，這一路上都在有意無意地孤立原身。

半個時辰後，馬車停下。

「請各位公子下車。」馬車外，一個尖銳的聲音響起。

沈世倫離車簾最近，率先起身，撩起車簾，一低頭就看到一個小廝跪伏在地上，後背挺得筆直。

他挑了挑眉，緊接著就看到有人踩著小廝的背下車，見狀後他收斂表情，也有樣學樣地下了馬車。

沈世倫隱晦地環視一圈，果然看到一些人眼中閃過一絲火熱，那種居高臨下、高

高在上的感覺確實挺誘人的。

靈峰苑，這是沈世倫此時在的位置。

他本以為他們會直接去長公主府，現在看來並非如此。

靈峰苑門前，一個手持麈尾、身穿天青色圓領箭袖袍的中年男人站在那裡，靜靜地等著眾人下車。

這穿著……是太監？沈世倫回想起方才聽到的聲音，心中不由得猜測道。

這裡有十數輛馬車，等所有人都下了馬車，聚集在一起，便過去了一炷香的時間。

中年太監開口道：「咱家姓王，公子們可以叫咱家王總管。」

「王總管！」

他話音一落，稀稀疏疏的聲音便跟著響起。

王總管沒有在意，繼續道：「公子們千里迢迢來到建平，咱家體諒公子們的辛苦，只是有些話要提前說清楚，免得壞了規矩。長公主傾城之姿，身分尊貴，公主府不是誰都能進去的，在此的公子們最終只會有五個人有幸得到長公主的垂青。」眾人臉色一沉，他們少說有四十多人，最後卻只能留下五個，這比例……

「現在開始第一輪考核，沒有通過考核的公子，將不會有入住靈峰苑的資格，當然，咱家不會讓眾位公子白白顛簸一程，每個人都有一百兩紋銀的補償。」

「這……」

「怎麼會這樣？」

一百兩紋銀看似很多，可和入長公主府比起來簡直微不足道。

從這一刻起，本就相互警惕的眾人看向旁人的眼神更加不善。

王總管冷眼旁觀，等眾人情緒冷靜下來才繼續道：「第一輪考核很簡單，眾位公子五人一組，會有人帶你們走進去，到時候按要求做即可。」

沈世倫的馬車處在中間，他前面有四組人，大約兩刻鐘就會進去一組，且不管通過沒通過考核，進入的人都不會再從這個門出來，這讓想打聽消息的人很是失望。

時間漸漸流逝，沈世倫額頭上已經佈滿細汗，天太熱了。

此時，他前面那組已經進去兩刻鐘了。

沈世倫默默計算著時間，暗道該來了。

「請五位公子同奴才進來。」一個小太監跑到沈世倫等人面前說道。

在小太監的帶領下，沈世倫等人走進靈峰苑，無心欣賞那亭臺樓閣，沿著迴廊拐了幾個彎，在一間廂房前停下。

小太監輕叩門。

裡面傳出一個蒼老的聲音，「進來。」

進入廂房，一股涼氣湧來，讓人感覺很舒服。

沈世倫僅在進門時掃了一眼房內，隨即眉眼低垂掩去驚訝的神色。

房間很大，站十個人都不會擁擠，牆壁掛著幾幅山水畫，案桌板凳陳設疏朗，左側豎著一架屏風，上面花團錦簇，好似在爭奇鬥豔，而中央案桌後坐著三個人，皆穿著青色圓領官袍。

乾朝對官袍的顏色有嚴格的品階要求，一品到四品大員著緋色官袍，五品到七品

是青色官袍，八品及以下則是綠色官袍。

僅僅是幾位官員還沒到讓沈世倫驚訝的地步，真正讓他驚訝的是案桌上放的脈枕。有脈枕在，這三位官員的身分也昭然若揭。

他們都是太醫院的太醫！

看來乾興帝很重視這次選拔，竟然派了三位太醫來。

三人中間的那位太醫頭髮花白，看起來年紀不小了，他頭都沒抬，直接說道：「從左邊第一個開始，讓本官三人依次為你們號脈，然後去屏風後面。」

沈世倫是左邊第二個，那位老太醫的脾氣似乎不小，語氣中帶著幾分不耐。

沈世倫幾人不敢多言，老老實實任由他們把脈。

三位太醫都要診一次脈，估計是防止失誤。

把完脈，沈世倫靜靜地等著屏風後面那個人出來，在等待的過程中，他隱隱聽到窸窸窣窣的聲音，看那人出來後衣衫有些凌亂，他大概知道要做什麼了。

屏風後面，同樣有一位太醫，那人看到沈世倫後眼皮微抬，「脫衣服，全部都脫。」

「是，大人。」

沈世倫早有所料，沒有猶豫，三兩下脫光了衣服。

那位太醫便圍著沈世倫轉了兩圈。

他明顯感覺到太醫的目光在他腹部以下的位置停留了幾秒。

「可以了，出去吧。」太醫的聲音略微溫和了些。

「多謝大人。」

這是很滿意？沈世倫一邊穿衣服，一邊想道。

一刻鐘後，所有人都檢查完，那個老太醫指了指沈世倫、康行止和康行令三人，道：「你們三人考核通過了。」

聞言，康行止兄弟二人皆是一喜，沈世倫也並不感到意外。

之前為他們引路的小太監走過來，恭聲道：「三位公子請跟奴才來，奴才帶公子們去三位的住處。」

再一次沿著迴廊走，因沈世倫有輕微的路癡屬性，他已經不大記得自己是怎麼過來的了。

小太監帶著他們來到一處庭院前，名為竹園，竹園內有正房以及東西廂房。

按規矩，沈世倫這等通過第一輪考核的公子，有資格獨自住進正房或東西廂房內。小太監以貌取人，將沈世倫安排在正房，康行止心有不甘，只是初來乍到的他不敢惹事，只得暫時壓下不滿。

沈世倫沒有拒絕，憑本事得來的好處，傻子才讓出去。

正房面闊五間，居中的明間是會客用的，牆面上掛著幾幅字畫，桌椅皆是花梨木製的。

右次間是起居室，紫檀木雕花床榻就擺在那，沈世倫上前試了試，嗯，很舒服。

左次間是書房，書架上擺了不少書，文房四寶皆有準備。

然而原身文采不佳，一心學習做生意，沈世倫對此也不甚瞭解，只是看那花梨木的傢俱、紫檀木的床榻，就知道文房四寶的品質差不到了。

正房除了明間和左右次間，還有兩間梢間可以用來存放雜物。

將正房轉了一遍，沈世倫很滿意。

「奴婢（奴才）見過公子。」

沈世倫剛打開一本書，還沒來得及看，就見一個眉清目秀的小丫鬟並一個太監走進來。

兩個人身上背的包袱很是眼熟，赫然是他留在馬車上的包袱。

「你們是？」

「奴才二人是王總管派來伺候公子的，今後公子有何事，只管吩咐奴才等人去辦。」小太監看得很機靈，說話條理清晰。

沈世倫點頭，「說說你們的名字。」

「奴婢明秀。」

「奴才小順子。」

「我叫沈世倫，現在咱們算是認識了，我沒什麼規矩，只有一點要求——老實本分，莫要多嘴。」

「是，謹記公子教誨。」

之後，明秀和小順子非常積極地幫沈世倫收拾房間。

一榮俱榮一損俱損，從他們被派到沈世倫身邊的那一刻起，他們的命運就綁在了一起。

沈世倫坐在書房，繼續看他手中的乾朝志。

原身雖為康縣首富之子，可他見識淺薄，對乾朝所知不多，沈世倫想要對這個朝代有進一步的瞭解就只能通過書籍，然而這裡的歷史和他所知道的朝代沒一個能對上號，幾乎可以確定這是架空朝代。

乾朝建國百年，國力興盛，萬國來朝，是附近最有實力的國家。

看到這，沈世倫滿意地笑了，也不用擔心什麼戰亂波及了。

按照他對歷史的瞭解，一個國家如果長期處於戰亂，平民百姓很容易被強徵入伍，現在倒是不用擔心無辜送命了。

午時，明秀進來詢問，道：「公子可要用膳？」

沈世倫伸伸懶腰，看看外面的太陽，點頭，「擺膳。」

陽光透過窗戶灑在他的臉上，平淡的表情變得溫暖許多，看得明秀失神片刻，隨後臉色微紅地低頭走出去。

沈世倫沒有錯過明秀的眼神，抬手摸摸臉，挺光滑的。

說起來，他還不曾見過自己長什麼樣呢。

這般想著，他起身離開書房，走進內室來到銅鏡前，只見銅鏡中的男子身材修長，五官精緻，眼角輕挑，目光深邃，倒是一副好相貌。

怪不得原身的父親這般謀劃，若長公主真是貪戀顏色的，沈老爺的算盤倒不是不能打響。

一刻鐘後，小順子提著食盒走進來，將裡面的膳食取出，一一擺在明間的圓桌上。

膳食還不錯，葷素搭配，還有羊肉。

沈世倫挑眉問道：「每個人的膳食都是這般嗎？」

小順子點頭道：「公子們每月的分例相同。」

沈世倫有點興趣，「都有什麼？」

「公子每月的分例有：豬肉五斤、陳粳米一升二合、白麵二斤、白糖二兩、鮮菜六斤、黑炭十斤、雞鴨共五隻、羊肉十五盤，冰每日兩盆。」

沈世倫微握拳掩唇，乾咳兩聲，他也是看過宮鬥劇的，這分例聽著有種嬪妃的既視感。

「這分例是按什麼標準定的？」

小順子聞言，心下猶疑，見沈世倫面色平靜才低聲道：「公子的分例和宮中常在一般無二。」

常在是皇帝有名分的嬪妃中倒數第二個級別，僅比答應高一級。

沈世倫心態倒是好，他第一想法竟是一一還不錯，沒按答應的分例來。

「欸，你剛才似乎沒說茶的分例？」沈世倫用完膳，正想讓人泡杯茶送上来，卻憶起剛才小順子沒提茶。

小順子連忙答道：「公子的分例是六安瓜片，可用奴才去吩咐？」

沈世倫搖頭，從袖中取出一百兩銀票，道：「我喝不慣那個，你看看有沒有君山銀針，我出錢買。另外冰太少了，再加一倍。」

君山銀針茶香氣清高，味醇甘爽，沈世倫喝慣了它，不想換別的。

小順子接過銀票，保證道：「公子放心。」

不管是什麼地方，只要有錢什麼都容易辦到。

沈老爺身為康縣首富，別的沒有，就是錢多，這次進京他塞給沈世倫三萬兩的銀票，除此之外，在通興錢莊還存了不少錢，以便沈世倫需要用錢時隨時去取。

有這麼多錢，沈世倫不想委屈自己，及時行樂才是王道。

下午，沈世倫繼續泡在書房，一邊品茶一邊看書，生活倒是愜意。

次日，王總管將眾人召集起來，沈世倫粗略看了一眼，還剩下不到三十人。

看來那些人身體都不行啊！

「諸位公子，今後的三個月，公子們需要隨張公公學習禮儀規矩，長公主府規矩森嚴，一個不對就可能面臨丟掉性命的危險，還請公子們認真對待。」

張公公就站在一旁，是一個年老的太監，後背微駝，面上滿是皺紋。

沈世倫看得眉頭微皺，這位張公公眼神中帶著些許打量，面無表情，看起來不像是個好相與的。

王總管說完，張公公上前一步，眼中泛寒，道：「諸位要學習的禮儀並不複雜，只要用心就不會有任何問題，咱家不希望有人拖後腿。」

眾人聞言，面面相覷，還有人眼中隱隱含著怒氣，不過一個太監，竟敢如此無禮？

張公公見此，面帶譏諷，心想還不一定能進長公主府就如此自大、目光短淺，沒有前途可言。

昨日的老太醫，今日的張公公，某些人似乎對他們這些要入長公主府的公子很不滿啊。

是鄙夷嗎？不太像！

沈世倫搖頭苦笑，這種下意識分析的習慣真不好，他明明是打算進長公主府混吃等死地過一生呢，如此費腦的事情還是不要想了。

可能是乾朝第一次進行大規模的面首選拔，沒有經驗，流程完全是按選秀進行的，從他們每月的分例到學習禮儀就可以看出。

但他們畢竟是男人，不需要學習太複雜的禮儀，只需要知道如何拜見皇帝和長公主即可。

他們這些公子重點學的是規矩，建平是乾朝的國都，這裡的官員個個身分都不一般，沈世倫必須記住應該如何和他人見禮，除此之外他還需要記住長公主府的規矩。

幾日過去，沈世倫腦中被張公公強行塞了很多東西，腦子脹脹的，都是等晚間用完晚膳了，他才有時間疏理這一日所得。

今年是乾興四年，當今聖上乾興帝今年剛滿十四歲，去年在太后和長公主的主持下大婚，然後得以親政。

長公主封號宜昌，雙十年華，是乾興帝的胞姊，得先帝遺詔輔政，在乾興帝未親政的三年裡都是她在處理朝政。

本朝設有左右兩位丞相以及六部尚書，但右相年事已高，再加上身體不適，已經許久不曾上朝，如今朝堂上話語權最重的是左相趙林江。

沈世倫一邊回想，一邊將各個人物列在紙上。

看看紙上的幾個名字，沉吟片刻，他用毛筆圈出三個人。

張公公只是簡單地講現如今朝廷的一些情況，說的資訊不多，但憑藉著零星的資訊，沈世倫推斷出一件事——長公主和乾興帝一方，與左相為首的官員集團不和。除此之外，他敏感地察覺到張公公帶有輕微的傾向性。

他傾向左相！

如此一來，張公公為何態度不好就有原因了，這同時也從側面印證了沈世倫的推斷，想必左相對於此次長公主挑選面首是持反對態度的。

是覺得有傷風化，還是另有所圖？

不管為何，有一點沈世倫很確定，他和左相是天然的敵人，今後面對此人和他的黨羽要小心提防。

另外，左相明明白反對此事，卻還讓張公公來靈峰苑，想必所圖不小，比如拉攏一兩個面首為自己所用……

思及此，沈世倫嘴角勾起，他之前還想怎麼在長公主面前表現一番，讓她記住自己，現在倒是有機會了。

第二章 害人不成反失格

東廂房，此處是康行止的住處。

「行令，這幾日你也看到了，那人仗著一副好相貌，不把我們兄弟放在眼裡，連

張公公都對他另眼相待，若是他憑著張公公的關係直接內定，哪還有我們的出路？要知道一共只有五個名額。」

最後一句話成功讓康行令變了臉色，目光沉了沉。

「你打算怎麼做？」

康行止眼神陰冷，道：「說到底他不過是憑藉他的相貌，如果沒有那張臉，他什麼都不是。」

「你是想……」康行令駭然，他沒想到康行止會這麼大膽。

「行令，無毒不丈夫！」

康行令猶豫片刻，搖頭道：「不行，被查出來我們就完了。」

聞言，康行止眼中閃過一絲鄙夷，如此膽小還敢妄想進長公主府，愚蠢！

「行令，難道你甘心將機會拱手相讓？」心中雖不齒，可他掩去神色繼續說服康行令。

康行令有些意動，但下一刻猛地搖頭，「不行，真的不行，我……我害怕。行止哥，太危險了，我們還是放棄吧。」說完他便要離開。

廢物！康行止暗罵，攔住康行令，笑道：「行令別擔心，既然你不同意，那我們便作罷，只是愚兄身上錢財不多了，行令可否借愚兄一百兩銀子應急？」

見康行止只是借錢，康行令心下一鬆，扔下一百兩銀票就離開了。

康行止接過銀票，冷眼看著康行令離開，心道：他不參與正好，省得分錢了。

說來康行止會想要對付沈世倫，除了沈世倫對他威脅太大外，他還打算圖謀沈世倫的錢財，他雖和康行令一樣出身大族，可他只是旁支，家境並不富裕，帶來的錢財在這幾日已經全部用來打賞下人以及打聽消息了。

他找康行令合計，就是想由康行令出錢，只是他沒想到康行令膽子這麼小……不過還好，結果是一樣的。

康行止看看手中的銀票，翹起桃花眼，勾唇冷笑。

早在張公公教規矩的第一天他就說過，沈世倫等人每月有兩次外出機會，每次可外出四個時辰。

這個月將要結束，沈世倫在靈峰苑悶了一個月，打算出去轉轉。

靈峰苑位於建平南郊，離建平城稍遠，若不是有靈峰苑準備的馬車，沈世倫估計要走許久才能到。

進城後，建平和沈世倫想像中的不太一樣，城內並沒有小販的叫賣聲，也沒有擁擠的人群，只能看到道路兩旁的商鋪中不時有人進進出出，他還能察覺到有無數的目光落在他身上。

古往今來，誘人的不僅是女色，男色也一樣。

原身相貌極佳，沈世倫對此並不驚訝，只是對小順子提出疑惑。

「小順子，建平沒有擺攤的商販嗎？」

按理說不應該，康縣就有。

「回公子，長公主曾言，城內太過混亂，有損我乾朝威嚴，於是所有的商販都挪到夕水街，那裡整條街都是擺攤的商販。」

沈世倫暗自咋舌，「那些人能同意？」

商販是最難對付的一群人，誰敢損害他們的利益，他們就敢和誰拚命。

「長公主給出了補償，當初執行時由禁軍監督。」

哦，差點忘了，這是萬惡的封建社會，皇權至上。

不過既給了補償，還出動了禁軍，長公主這一手蘿蔔加大棒玩得漂亮啊。

沈世倫這次出來除了放放風、看看建平城，還有就是為了買東西。

他要買書。

他並非想考狀元，可想來那長公主應該是博學之人，他心裡清楚，若想讓對方注意到自己，無法交流是肯定不行的，所以他的目的很明確，他不買四書五經，只買些奇聞軼事，以後可以給長公主講故事。

當然這只是備選，具體策略還要等見到長公主再仔細規劃。

「公子，建平最大的書齋——靜墨軒離此處不遠。」

據小順子所說，靜墨軒已成立百年，其內藏品無數，種類繁雜，應該能滿足他的要求。

小順子在前頭帶路，沈世倫跟在後面，兩個人步伐不快，他還時不時看看店鋪裡的裝潢。

突然間，沈世倫腳步一頓。

小順子察覺到，疑惑地轉頭，「公子？」

他抬手制止小順子的疑問，而是轉身走進一家胭脂店。

店老闆是一位清秀婦人，看到沈世倫進來還愣了愣神，然後羞紅著臉道：「抱歉，客人您……」

沈世倫伸出食指放在嘴唇上，做出噓聲的動作。

小婦人看到那修長的白皙手指，以及那溫柔含笑的眼神，羞澀地低下頭，一言不發。

沈世倫挑眉，心想這張臉還挺好用的。

不得不說，靠臉就能解決，這種感覺太爽了。

沈世倫走到一旁，隨意拿起一柄銅鏡翻看，有意無意地將其對準一個角度。

從鏡中，他看到有兩個人正鬼鬼祟祟地盯著他這個方向，再看那兩人的打扮，和街上的無賴潑皮一般無二。

看來他剛才沒有感覺錯，確實有人在盯著他。

沈世倫向小順子招手，低聲道：「你拿著我的腰牌去衙門，讓他們帶人去靜墨軒，就說有人意圖不軌。」

沈世倫這等才來建平的人，在這裡沒有根基，王總管怕他們出事，每個人身上都有一塊長公主府的腰牌。

「是，公子。」小順子心裡驚慌，但還是故作鎮定地按沈世倫說的去做。

沈世倫看在眼裡，暗自點頭，磨練一番倒是可用。

等小順子離開，他取出十兩銀子，道：「這面銅鏡就送與夫人了。」

小婦人愣愣地接過銅鏡，直到沈世倫離開許久，她才回神，驚歎道：「這世間竟有如此美貌的男子！」

沈世倫篤定他們不敢在大庭廣眾之下動手，故作自然地從胭脂店離開，尋一人問清靜墨軒的路，繼續往前走。

這靜墨軒不愧是百年老店，剛一進去，沈世倫就聞到一股書香氣息。

他不禁想起，以前上學時每次發新書都要聞上一聞，那味道說不出哪裡好，卻讓人不自覺有些迷戀。

靜墨軒共有三層，裡面的裝飾很低調，只有書架和隔間供人靜心看書，書齋內每一層都點著檀香，有靜氣凝神之效。

靜墨軒不干預每一位客人的選擇，只有客人主動詢問時他們才會開口。

靜墨軒書籍太多，僅憑沈世倫自己找太費時間，就隨意衝著個小廝招手，輕聲道：

「我想找一些記錄奇聞軼事的書，不知在哪裡？」

「客人請上二樓。」

小廝帶著沈世倫上樓，來到一個書架前。

沈世倫拿起一本書，名字是《博物志》，再看一本叫《異聞錄》。

不錯，這正是他想要的。

沈世倫沒有貪多，只挑選了四本書，沒有再看別的便走到一樓櫃檯處付帳。

剛付完帳，沈世倫就看到小順子跑進來，因顧及在書齋內就沒有開口。

待兩人走出去後，小順子就馬上道：「公子，抓到了。」

沈世倫點頭，不過兩個潑皮無賴，衙門的人自然不會失手。

那中年捕頭也尋到此處，將腰牌還給沈世倫，詢問道：「不知公子打算如何處置？」

沈世倫拱手含笑道：「小生沒有處理過此事，還請幾位大哥將這兩人送去靈峰苑交予王總管處置。」說完，他拿出五十兩銀子，「這是幾位大哥的辛苦費，還請不要嫌棄。」

見沈世倫如此上道，衙門的人不介意賺點外快，紛紛點頭。

「公子不必客氣，這兩人心懷不軌，我等理應護送公子離開。」

沈世倫不知道他們還有沒有同伴，讓這幫衙役護送才是上策。

與此同時，靜墨軒三層隔間內，裡面有兩個人將沈世倫的動作看得清清楚楚。

他們沒有說話，只是在紙上記錄下來，隨後悄無聲息地離開。

靈峰苑。

康行止站在東廂房門口，眼神時不時地瞟向竹園門口，似乎在等待什麼人回來，或者等什麼消息。

突然間，一陣嘈雜的脚步聲傳來，緊接著就見五六個靈峰苑的護衛走了進來。

康行止心裡一喜，面上卻擔憂道：「不知幾位大哥到此有何要事？」

為首那人看了眼康行止，冷聲問道：「你是康行止？」

「小生正是。」

那人馬上下令，「把他帶走。」

康行止頓時面色發白，還沒來得及詢問就被架出了竹園。

西廂房內，正在練字的康行令聽到動靜，手下一頓，一滴大大的墨點就落在白紙上。

見狀，他歎了口氣，將廢了的紙扔掉，「可惜了！」卻不知道在可惜什麼。

次日，康行止被抓進衙門的事就在靈峰苑傳開了。

眾人皆知他嫉妒沈世倫相貌，想毀了他的臉，卻被對方事先發覺。

旁人不覺得康行止做錯了什麼，他們都想進長公主府，自然要各顯本事，用點手段不算什麼，只是他行事愚蠢了些。

不過經此一事，眾人皆知沈世倫不好惹，默認他占了其中一個名額。

「沈公子，近日可有不滿意的地方？咱家可以讓人更換。」

張公公滿臉皺紋，笑起來像朵菊花。

沈世倫不忍直視，不動聲色地移開視線，道：「多謝張公公，如此便可。」

張公公點頭，「那便好，公子有事儘管提，咱家自當盡力而為。」說完這話，他面色恢復之前的嚴厲，走到眾人面前就道：「今天各位公子需要學習……」

見狀，下面的人暗暗撇嘴，罵對方差別對待，狗眼看人低。

沈世倫敏銳地察覺到眾人看他的目光變化，這是捧殺還是孤立？

他並未從張公公身上感覺到一絲善意，尤其自從得知張公公是左相的人後，他就對張公公保持警惕。

但張公公到底在宮裡浸淫多年，不可能看不出沈世倫的防備，這幾日他不止一次在人前表現出對他的特殊，還曾讓人送些上好的君山銀針去竹園。

沈世倫喜歡喝君山銀針的事情，在靈峰苑可不是祕密。

等回到竹園，小順子說道：「公子，您讓奴才注意的那幾人中，有一人曾偷偷去過張公公的房間。」

「是誰？」總算有點消息了。

「蘭園的李政公子。」

李政？

沈世倫倒是不意外，他讓小順子留意的那幾個人，都是平日裡張公公懲罰比較狠的幾人。

旁人覺得他們可憐，得罪了張公公，被他刻意針對，沈世倫卻覺得事出反常必有妖，果不其然，經過一番查探真有問題。

如今距離三月之期只剩下不到半月，靈峰苑皆傳沈世倫必定是五個人之一，其他人也如此認定。

可只有沈世倫自己知道並非如此，他一直記得來此的第一日，王總管說的話——只有五個人能得到長公主的青睞！

換句話說，長公主的青睞才是關鍵。

不管這三個月表現得多好，只要入不得長公主的眼也是白搭。

沈世倫讓小順子打探消息，就是要為自己求一個進身之本，他相信張公公拉攏的人絕對不止一個，可對於他來說，有一個李政就夠了。

說來也巧，沈世倫剛出竹園就碰到李政從張公公處回來。

他面上揚起笑容，拱手道：「李兄。」

李政一愣，下意識回禮，「沈兄。」

「天將降大任於斯人，必先苦其心志，勞其筋骨，還望李兄莫要放棄希望。」

李政雖不是真的被張公公針對，可聽到這話還是很感動的，「多謝沈兄鼓勵，在下銘記於心。」

沈世倫點頭，轉身離開，嘴角勾起一抹弧度。

從知道李政投靠左相後，沈世倫就知道他一定會進長公主府。

沒有比把一顆棋子放在眼皮子底下更讓人安心的事了，現在結個善緣，以後好辦事。

三月之期轉瞬即逝，很快到了決定眾人去向的時刻。

王總管今日一早便派人通知眾人準備一份自己的禮物，莫要隨意走動，然後等候長公主傳召。

得知此事，沈世倫便猜到長公主沒有見眾人的打算。

或許，她從一開始就決定了選誰，現在不過是走個過場罷了。

思及此，沈世倫皺眉，事情有變，他的計畫必須要見到長公主方能實行。

靈峰苑正院，王總管和張公公等人皆恭敬地站在下首，低垂下眼，不敢看坐在首位的人。

「兩位公公，可曾安排好？」

說話的是長公主府的二管家翠沫，大眼睛、娃娃臉，看起來人畜無害。

王總管打了個冷顫，誰真敢當翠沫無害才是愚蠢。

「回翠沫姑娘，都已準備妥當，半個時辰後，眾位公子的禮物就會送過來。」

翠沫雖只是宮女，可因為長公主的緣故，誰人見了都要尊稱一句「姑娘」。

她面上帶笑，「那便好，長公主政務繁忙，沒時間在此多耗。」

「是。」

王總管二人連忙點頭，心裡卻腹誹，政務繁忙？

乾朝上下誰人不知，當今聖上親政後長公主就不曾臨朝，更不曾處理過朝政，對於朝政完全放手，根本沒有政務可忙！

王總管二人彙報完，便退下去。

翠沫看向坐在首位上那人，陽光灑進屋內，卻頑皮地留下一地陰影，那人正好處於陰影中，看不清面容。

翠沫笑嘻嘻道：「長公主，奴婢聽說這次地方官員辦事效率極高，每一位都是千裡挑一的美男子，據說還有一位萬裡挑一的，您確定不去看看？」

「哦，奴婢還得知張公公對他極其看重，想必有過人之處，理應招進府裡，為長公主解悶……」

翠沫絮絮叨叨說個不停，姜沅只好打斷道：「人選已定，莫要多言。」

聲音清澈猶如空谷山澗的溪流，悅耳動聽。

這三個月，靈峰苑眾人的言行皆被彙報給姜沅，包括那日沈世倫在靜墨軒前抓住那兩個地痞流氓的事，也被人記錄下來彙報給她。

看到眾人的資料後，姜沅就定了人選。

半個時辰後，王總管按時讓人送來沈世倫等人的禮物，供長公主挑選。

翠沫明知道姜沅已經定了人選，但東西送來後還是故作激動地道：「讓奴婢先來看看那位萬中挑一的美男子有什麼佳作。」

她拿出寫有沈世倫名字的畫筒，將其作品從中抽出，攤開一看，瞳孔卻是一縮，笑道：「長公主，這位沈公子還真是別出心裁呢。」接著把手中的白紙遞給姜沅。姜沅接過，上面只寫有一句話——小生偶然得知張公公多次接觸李政李公子，特向長公主彙報！

紙上的字很工整，也僅限如此，從筆力看寫字之人水準還很稚嫩。

「呵，有趣，宣！」

另一廂，竹園。

小順子和明秀站在門口，不時望向外面，眼神焦急。

沈世倫坐在書房，習慣性地做著最壞的打算，他在想，落選回到康縣後他應該怎麼做？

沈老爺肯定會不滿，不過這並無大礙，畢竟是培養多年的兒子，發發牢騷也就過去了，主要是他繼母以及那比他僅僅小一歲、同父異母的弟弟，這兩人比較難辦。哦，值得一提的是，沈世倫今年十六歲。

按照現代演算法，他還未成年，靈峰苑的公子大多在十六七歲，十八的都很少，這麼想來長公主豈不是在犯法？

雖不是三年起步，卻也好不到哪兒去。

「沈公子，長公主召見。」一名小太監走進竹園，揚聲道。

小順子大喜，跑進書房，「公子……」

沈世倫點頭，整理衣衫，溫聲道：「走吧。」最關鍵的一步已經踏過去了。

在小太監的帶領下，沈世倫走了一條之前都不曾走過的路。

這裡之前被王總管定為禁地，任何人不得進入。

走了大約一刻鐘，沈世倫來到一扇房門前，小太監叩門，恭聲道：「長公主，沈公子在門外候見。」

下一刻，房門被打開，沈世倫看到一個娃娃臉，看起來十分討喜的姑娘朝他笑，「沈公子請進。」

見那姑娘的眼神時不時落在他身上，帶著打量，想來是他寫的那句話引起了她的注意。

沈世倫道謝，一走進去便看到了高高在上的那人，她一襲紫色留仙裙，肌膚似雪，

柳眉秀眸，鼻梁翹挺，柳腰盈盈，將身段襯托得婀娜多姿。
若單看面相，沈世倫會讚歎一句，好一朵出淤泥而不染的蓮花，盛開在清水中央，
可偏偏此人眼角微挑，一顰一笑都帶著萬種風情。
清純與嫵媚出現在同一人身，有種奇妙的和諧。
沈世倫不敢多看，垂下眼皮，跪下行禮，「小生沈世倫見過長公主。」
「免禮。」姜沅抬手，眸光閃爍，似笑非笑地開門見山道：「為何提張公公？」
沈世倫站在一旁，沒有絲毫隱瞞，「張公公是左相的人。」
「你如何得知？」
「猜的。」
「猜？」
沈世倫點頭，「張公公話語間難免會露出痕跡，很好猜。」
姜沅輕笑一聲，雙手支著下巴，「你很聰明。」
「多謝長公主誇獎。」
「可是本宮要的是面首，不是謀士。」
沈世倫抬頭，輕笑道：「小生想做的也是面首，而非謀士。」
「哦？」姜沅眼中帶著一絲趣味，「世間男子皆以面首為恥，為何你會這般想？」
沈世倫一本正經道：「長公主不知，小生從小就有一個夢想，希望我今後的妻子
負責賺錢養家，我負責貌美如花。」
姜沅聽得一愣，翠沫直接笑噴，「貌……貌美如花？」
沈世倫眨眨眼睛，目光溫柔地看向翠沫，「姑娘覺得小生不夠格？」
「夠，夠！」翠沫悄悄吞嚥了口口水，真是個妖孽。
姜沅眼角輕挑，戲謔道：「本宮可不是你的妻子。」
沈世倫擺手道：「重點的是能賺錢養家，是不是妻子不重要。」
他屢出驚人之言，惹得翠沫一陣發笑。
「本宮再給你一次機會，若你想出仕，本宮可以為你引薦。」姜沅努力拉回歪掉的話題。
沈世倫聞言，一臉受傷，委屈道：「莫非長公主覺得小生不夠好看？可他們都說
沒人比小生更好看了……莫不是他們在哄騙我？」
最後一聲嘀咕雖然小聲，可地方就這麼大，被姜沅和翠沫聽得清清楚楚。
翠沫忍笑不俊，姜沅神情頗為無奈。
估計是對沈世倫死心了，姜沅道：「你為本宮提供消息有功，既是你所願，本宮
便讓你進府。另外，本宮還會讓李政入府，你知道該怎麼做吧？」
沈世倫點頭，「李兄博學多才，小生心嚮往之，很希望和他做朋友。」順便監視
他！
「退下吧。」
「小生告退。」
「哦對了，沈公子的字還需要多練練，可不能給長公主丟人。」在出門前，翠沫
突然補充一句。

聞言，沈世倫難得變了臉色，「小生謹記。」

等沈世倫離開，翠沫笑出聲，「長公主，這位沈公子真有趣。」

姜沅冷哼，「本宮看過他的資料，明明是個人才卻自甘墮落。」

她之前不選沈世倫，便是希望他能為朝廷效力，而不是偏居長公主府這一隅之地。

翠沫聽了，朝她擠眉弄眼，「那可未必，也許他另有圖謀呢。」

姜沅嘴角勾笑，輕舔嘴唇道：「是嗎？那本宮拭目以待。」姿態勾魂奪目，引人心醉。

第三章 兼職當細作

沈世倫回到竹園後半個時辰，康行令也被傳召了。

聽聞後，他若有所思起來，看來康行令是長公主定下的人選。

一個時辰後，眾人再次聚在一起，王總管揚聲道：「三月之期已滿，恭喜五位公子得到長公主的青睞，明日長公主府會來人接各位公子入府，其餘的公子可以回家了，該有的補償咱家會讓人安排好。」

一時之間，所有人的目光都落在沈世倫五人身上，那是羨慕、嫉妒、恨！

晚間用膳時，小順子說著他打聽的消息，「除了李公子和康公子外，另外兩位公子是松園的馮思任馮公子和梅園的朱平凌朱公子。」

沈世倫今日已經見過那兩人，只是不知道名字。

看到那兩人時，沈世倫特別想問一下長公主，她是不是有收藏癖，他們這五人，沒一人是同一類型的，尤其是馮思任，他是靈峰苑少有的幾個身高體壯，有陽剛之美。

而馮思任也打破了沈世倫對傳統小白臉的認知，這讓他深感慚愧，看來想當好面首，他還需要多多努力。

至於朱平凌則是沈世倫難得心生厭惡的人，此人一副書生氣，整日拿著一把摺扇，好似一謙謙君子，只是看向眾人的眼神總是帶著不屑，彷彿他高人一等似的。

大家都是來競爭面首的，你哪來的優越感？

前世今生，沈世倫都不喜歡這類人。

用完晚膳，沈世倫將目光放在西邊，西廂房燈火通明，康行令應該還在練字。

同住在一個院子，哪怕交流不多，他也知道康行令很喜歡練字。

一說起練字，沈世倫就想起翠沫的話，令他很是苦惱，不管是原身，基礎都太差了，不是一朝一夕可以練成的，算了，慢慢來吧！

明日長公主府就來人了，所以沈世倫早就讓明秀收拾好包袱。

在得知沈世倫得以進長公主府後，王總管就把明秀二人的賣身契給了他，從今以後，他們二人便完全屬於沈世倫，無論是差遣還是發賣皆隨他。

沈世倫雖不是性格惡劣之人，卻也覺得這種感覺不錯。

果然，這就是古代嗎？引人墮落！

他搖頭哂笑，他都給人當面首了，還能比這更墮落嗎？

次日，靈峰苑外停著十數輛馬車，其中有五輛特別顯眼。

沈世倫拒絕小順子的攙扶，自行上了馬車，他雖不如馮思任健壯，卻還不至於連上個馬車都要旁人幫忙。

隨後明秀和小順子兩人帶著包袱去了後面的馬車，那是專門為沈世倫等人的包袱和僕人準備的。

聽著車輪轆轤的聲音，沈世倫知道他今後的路已經定了，在長公主府過得如何，全憑自己的本事了。

這是他自己選的路，長公主曾經輔政三年，是當今聖上的皇姊，身分尊貴，權力無雙，只要能討她歡心，哪怕是面首，他在建平也能橫著走。

具體可參見張氏兄弟，武則天在時他們是何等的風光啊。

沈世倫回憶張氏兄弟的崛起史，得出一個重要結論——要想當好面首，活兒必須好，還要會逗趣。

所以這段時間他一直在鍛煉身體，書也沒少看……思及此，他又想起當時檢查身體時，太醫那隱晦的眼神。

他不由得面帶自信，挺直胸膛，他堅信他的活兒一定很好！

長公主府位於建平城西側，離皇宮最近的富成街，這條街上不只有長公主府，還有乾朝建國以來所封的王府。

所以說，富成街就是權力的象徵，這和現代的富人別墅區以及政府大院沒什麼區別。

半個時辰後，馬車停下。

這次沒有小廝充當板凳，馬夫將車後的長板凳取來放在下面，然後請沈世倫下車。下車後，沈世倫抬眼望去，只見大門上方懸掛著一塊黑色匾額，上面題著六個大字「宜昌長公主府」。

門口有四個身披鎧甲，頭戴頭盔的侍衛分列兩旁，看到他們，這四人依舊目不斜視，彷彿沒有感情的機器人。

沈世倫沒見過旁的公主府，只是眼下一看，總覺得王府怕也不過如此。

果然，不論男女，有實權和沒實權是不一樣的。

長公主府的大門禁閉，只開了左側偏門。

沈世倫對此並不意外，雖說旁人總是稱呼他們為公子，可說到底他們只是面首，和尋常男子的妾室差不多。

你見過哪家的妾室進府走大門的？人家都是一頂小轎，悄無聲息地抬進門。

對比今日自己等人的張揚，沈世倫不禁默然，他這個「男妾」太不盡職了。

來安排他們住處的是一個叫翠濃的丫鬟，長得眉清目秀卻一直板著臉、不苟言笑，看起來挺嚴肅的。

聽和翠沫名字相似，沈世倫心想，她身分應該不差。

長公主府很大，亭臺樓閣無數，假山小橋數不勝數，聽說還有按宮中御花園移植的花園，除了面積小點，花的種類絲毫不亞於御花園。

這一批的面首只有沈世倫五人，長公主也是大手筆，每個人一座小院，允許他們自己起名。

沈世倫分到的小院位於長公主府南側，從進府到他的小院走了大概兩刻鐘，不算近也不算遠。

沈世倫打聽過，長公主平日裡除了外出便是待在寢院——長秋院。

對於整座長公主府來說，長秋院屬於前院，沈世倫等人的住處屬於後宅。

他嘖一聲，越來越有男妾的意思了。

入府後，府裡給他又配了四個丫鬟和八個太監，對於這些人沈世倫現在沒有一一認識的興趣，一股腦全丟給明秀二人去管。

明秀和小順子很高興，頭一次手底下有人，兩人端起架子，頗有些派頭。

沈世倫站在院門口，看著頭頂上空白的匾額沉吟不語。

他很不擅長起名字，他前世的公司為了省事，就以「沈氏」為名。

朋友曾打趣他，看他以後有了孩子怎麼辦，他當時不以為意，新華字典那麼多字，還起不了一個名字了？

玉笙居。這是沈世倫給他的院子起的名字，沒什麼寓意，這是他前世偶爾見過的名字，聽起來不錯。

接下來就是上牌面了，沈世倫再一次沉默。

他的字太難看，沒必要拿出來丟人，他倒是想讓長公主來題字，只是希望不大，而且有些得寸進尺，簡而言之就是他現在還不夠格。

他也不想越過長公主心裡那個界線，惹她厭煩。

那該找誰呢……

其實他沒得選擇，因為他只認識康行令和李政。

他和康行令關係有些尷尬，不好去麻煩他，但他正好想接近李政，這倒是個機會。

於是沈世倫招手讓小順子過來，問：「知道李兄住哪個院子嗎？」

小順子點頭，「離我們這兒不遠，奴才現在帶您過去？」

「嗯，走吧。」

確實不遠，大概一刻鐘就到了。

沈世倫沉思，想來是長公主特意安排的。唉，面首也不好混啊，還要兼職細作。

沈世倫過來時，李政剛指揮人將牌匾掛上，上面書寫「墨蘭齋」。

看到沈世倫，李政頗為高興，「沈兄。」

看來李政對他的印象很好，沈世倫暗自點頭。想著，他面容含笑，恰當地露出一絲尷尬，道：「李兄應知在下字跡不佳，特來請李兄幫忙。」

李政俊朗的面容上揚起笑意，「沈兄不必客氣，小事而已。」

他說著請沈世倫進屋，將紙張攤開，道：「沈兄請說。」

「玉笙居。」

李政執筆書寫，三個字很快寫完。

「好字！」沈世倫乾巴巴地誇了一句。

他也想誇筆鋒有力，筆走龍蛇什麼的，可奈何他是真的看不懂。

李政心寬，並不在意，「沈兄這名字起得極好，可是因為擅長玉笙？」

「玉笙？」沈世倫怔了一下，才反應過來這應該是一種樂器，搖頭道：「我從未學過玉笙。」

聞言，李政臉色一僵，隨後歉然道：「是在下著相了。」

「李兄乃真君子，不必如此。」這是沈世倫的真心話。

這並非是李政的錯，他卻全歸在自己身上，沈世倫前世打拚十年，最敬佩這樣的人。

沈世倫對李政印象好，李政對他印象自然也不錯。

靈峰苑的人都說沈世倫孤傲，目中無人，可李政眼見為實，只當沈世倫遭人嫉妒，被汙衊了。

李政因幼時經歷很不自信，沈世倫是第一個鼓勵他的人，只這一份情，他便認了這個朋友。

不多時，沈世倫拿著李政的墨寶回去，讓幾個小太監合力將牌匾掛上。

看著「玉笙居」三個字，沈世倫很是滿意。

到用膳時，沈世倫發現膳食豐盛很多，葷菜變多了。

小順子說道：「公子的分例漲了，等同於嬪位。」

不錯，連升兩級。

沈世倫有些好奇，「我們之間會分等級嗎？」

「明面上不會。」

沈世倫秒懂，人都是看菜下碟，像宮中的嬪妃一般，他如果能得到長公主的青睞，什麼吃不到，到時候也不會有人拿分例說事。

同理，如果他失寵了，怕是連最基本的分例都要用錢才能得到。

捧高踩低，慣是如此！

用完膳，沈世倫有幾道膳食沒動，便讓小順子等人分了。

接下來幾日，沈世倫沒有見到姜沅，其他人也是如此。

聽人說，長公主似乎不在府中。

現如今已經進入十月，天氣轉冷，莫不是長公主覺得府裡太冷，要去莊子上去住？

沈世倫曾聽聞長公主每年七、八月都要出京避暑，還不曾聽聞她有避寒的習慣。

現在吃喝不愁，因為後宅的五人都不曾得到長公主的召見，府中的下人摸不清長公主的偏好，因此並無不公的事情發生，如果能一直如此，沈世倫也不想費盡心機去爭寵，可惜一切只是奢望。

次日，長公主回府的消息就在後宅傳開了。

「公子，朱公子出門了。」

朱平凌會坐不住在沈世倫意料之中。

「把人撤回來，不必盯著他。」

沈世倫的底氣還是滿足的，哪怕長公主不喜歡他這個類型的，可他好歹幫她監視李政，算是她的人，想來長公主不會過河拆橋……吧？

「公子，長公主剛剛召馮公子去長秋院。」

沈世倫久久不語，難不成長公主真喜歡那種類型？

他對著銅鏡捏捏自己的小胳膊小腿，對於色誘長公主失去了信心。

沒學問他可以學，可這陽剛粗獷之美他是真學不來，看來他只能另闢蹊徑了。

還是那句話，活兒要好。

不求能比過馮思任，最起碼也要比過那三個人。

「公子，長公主召見！」這時小順子興沖沖地跑進來，一臉笑意。

沈世倫看看天色，天還沒黑，距離馮思任被召見剛過去一個時辰。

難不成長公主打算玩點花樣？想到這，他不禁皺了眉，他能說服自己接受幾男共事一妻，可這不代表他能接受別的花樣。

「公子、公子？您該更衣了。」小順子見沈世倫愣神，連忙督促道。

沈世倫點頭，狀似隨意地問：「馮公子回來了？」

「回來了，一刻鐘前回來的。」

沈世倫心下一鬆，還好長公主沒有這麼荒唐。

他換了一身月白色長袍，用白玉簪將長髮束起，外面再披上一件白色貂皮大氅，便跟著長秋院的宮女離開。

聽說宮中嬪妃初次侍寢都有轎輦接送，沈世倫他們是男寵，雖然工作內容相同，可到底性別不同，自然沒有這等待遇。

他穿過二進門，由宮女帶領來到姜沅的院落。

沈世倫進門後並未看到長公主，倒是透過珍珠簾，隱隱約約看到那裡面六尺寬的沉香木闕床上斜躺著一人，想來應該是長公主。

「世倫見過長公主。」他拱手行禮，還換了稱呼，自稱名字聽著親近些。

姜沅沒有在意這細枝末節，聲音一如既往的清澈悅耳，「免禮賜座……這幾日可有發現？」

沈世倫坐下，他知道姜沅問的什麼。

他蹙了蹙眉，道：「並無發現。長公主，我與李政也算相交，他不像是貳心之人。」

姜沅一身紅色紗衣，曼妙身姿若隱若現，屋內燒著上好的炭，暖洋洋的，沒有絲毫冷意，進屋前沈世倫已經脫掉大氅，若不然非出汗不可。

「難不成你想告訴本宮，你的情報出錯了？」姜沅聲音中帶著笑意，倒是沒有生氣。

沈世倫搖頭，「世倫豈敢欺騙長公主，李政不是貳心之人，那麼只有一種可能，他在入靈峰苑前就已經是左相的人，並非是被張公公中途收買的。」

聞言，姜沅讚許道：「你猜得不錯，本宮命人查過李政，他母親之前病重，沒錢醫治，他進靈峰苑應該是存了一線希望，只是被左相捷足先登了。」

當然，李政的選擇並沒有錯，相比起虛無縹渺的長公主，左相最起碼能立刻解決

他的困境。

沈世倫卻是皺眉，「這麼簡單就查到了？」

姜沅一怔，隨後笑了，起身走出來。

沈世倫瞳孔一縮，這還是第一次這般近地打量長公主，傾城之姿，再加上若有似無的誘惑，說是禍水也不為過。

姜沅靠近沈世倫，挑起他的下巴，吐氣如蘭，「你在想什麼？」

「我覺得賺了，我賺再多的錢，也娶不到長公主這樣的媳婦兒。」

這還真是沈世倫剛才的第一念頭。

姜沅笑得更加魅惑，「你覺得我美嗎？」

「美。」沈世倫點頭。

「那你為什麼不抱抱我？」

沈世倫眼神懵懂，俊美的面容上滿是困惑，「不應該長公主主動嗎？」

那些男人和妾室親熱時，都是他們主動的，若是妾室主動，難保不會落得故意損害男主人身體的罵名，他才不會落人把柄。

姜沅聞言嘴角抽搐，身體隨之一僵，她主動？這是人話？

沈世倫越聰明，姜沅就越惱他自甘墮落，忍不住想讓他出醜。

所以她本打算勾得沈世倫欲火焚身，然後抽身而去，反正是她的地盤，沈世倫不敢放肆，結果他竟來了這麼一齣！

姜沅氣得抽身而去，坐在沈世倫旁邊喝茶壓火。

翠沫和長公主相伴多年，相處隨意些，知道她此時生氣，連忙轉移話題，「公子剛才所言何意？」

沈世倫還以為她說誰主動的問題，正想解釋，餘光卻瞥到姜沅不善的眼神，頓時一凜，知道不是此事，那就只能是李政的事情了。

沈世倫歎氣，果然不好伺候，說話都不說明白。

「如果我是左相，想安插一枚棋子進長公主府，首先要解決的就是他的身分背景，不能被人查出問題，李政這個太容易查了。」

「那你覺得李政並非是左相的人？」

「不，他是，但絕對不止他一個。」

一明一暗，兩枚棋子。

翠沫皺眉，「這麼說長公主身邊很不安全了。」竟然進來了不止一枚棋子。

沈世倫看了她一眼，欲言又止。

姜沅見此，沒好氣道：「有話就說。」他都能讓她這麼尷尬了，還有什麼不能說的？

沈世倫貫徹面首守則，很聽長公主的話，道：「翠沫姑娘，他們是棋子，也就是打聽情報的細作，不是刺客，刺殺不是他們的工作。」

又不是難以度日，誰想幹兩份工作啊，很累的好不好。

翠沫一僵，面子掛不住了，「我是關心長公主，沈公子對我有意見？」

「不敢。」沈世倫連忙擺手。

是不敢，不是沒有。

翠沫聽懂沈世倫的潛義詞，氣得牙癢癢。

姜沅抿嘴，壓住喉嚨的笑意，不過到底心疼翠沫，假意呵斥道：「你可以走了，既然還有一枚棋子，你多觀察其餘三人，把他找出來。」

「世倫告退。」沈世倫拱手離開。

等人走後，翠沫臉上的怒氣隨之消失，道：「長公主，這沈公子似乎有點怪怪的。」

「如何怪？」姜沅嘴角還掛著清淺的笑意。

「沈公子很聰明，對朝政很敏感，可他好似有些迂腐，過分重視他給自己劃定的框，比如和您的相處。」

姜沅抿口茶，薄唇輕啟，「挺有趣的。」

見此，翠沫不再言語，長公主高興便好。

翠沫總結得不錯，沈世倫確實非常重視他給自己制定的計畫，因為幼時條件艱苦，為了完成學習目標，他習慣制定計畫，一板一眼地按計畫來。

之後進入商界，他其實並不太懂人情世故，可他聰明，鑽研了很多人際關係的書，養成見人說人話，見鬼說鬼話的習慣。

這讓很多人都覺得沈世倫教養極好，一點不像從大山裡出來的泥腿子，可這樣也有一個壞處，沈世倫太依賴自己制定的計畫，也就是翠沫說的「框」。

對於他來說，長公主是他需要攻克的目標，就像是一個待談成的合作，他會嚴格按照自己制定的步驟去進行，可長公主是畢竟是活生生的人，難免會出現偏差。但翠沫只說對了一半，沈世倫並非真的迂腐，只是見長公主並未真的生氣，他才假裝不知地繼續演下去。